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6-057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子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定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91,539,053.66	2,972,673,395.49	1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72,833,092.35	1,749,458,193.02	1.3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2,628,927.74	19.26%	981,426,992.18	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984,584.85	244.42%	46,213,485.61	5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34,042.02	173.85%	29,985,701.38	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4,482,428.29	242.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	0.10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	0.10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1.13%	2.63%	0.52%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6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85,67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5,637.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512,180.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97,545.19	
合计	16,227,784.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子文	境内自然人	41.15%	287,783,400	220,337,550		
吴丽珠	境内自然人	11.79%	82,416,600			
吴志良	境内自然人	3.06%	21,375,000	21,375,000		
新疆中乾景隆中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5%	21,312,274			
吴伟洋	境内自然人	2.14%	14,990,7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 民生银行北京六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6%	5,988,600			
瑞丰天利（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60%	4,175,100			
中铁宝盈资产—民生银行—中铁宝盈宝鑫 66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5%	3,862,185			
天津腾飞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44%	3,109,200			
沃德君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沃德君安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2,801,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丽珠	82,4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82,416,600			

吴子文	67,445,850	人民币普通股	67,445,850
新疆中乾景隆中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12,274	人民币普通股	21,312,274
吴伟洋	14,99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90,7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 民生银行北京六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8,600
瑞丰天利（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4,175,100	人民币普通股	4,175,100
中铁宝盈资产—民生银行—中铁宝盈宝鑫66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862,185	人民币普通股	3,862,185
天津腾飞投资有限公司	3,1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9,200
沃德君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沃德君安1号证券投资基金	2,8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1,000
沃德君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沃德君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99,121	人民币普通股	2,599,12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伟洋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2、其余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沃德君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沃德君安1号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2,801,000股。2、沃德君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沃德君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2,599,121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长92.61%，主要是由于公司货款回笼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下降50.4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票据背书、贴现增加所致。
- 3、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264.2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预付主材（钢材）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长67.1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 5、存货期末较期初增长14.48%，主要是由于设备钢结构海外订单大幅增加备用原材料及9月中旬受“莫兰蒂”台风影响产成品滞后出货，导致期末库存存货增加所致。
- 6、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352.93%，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华安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408.6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融资保证金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 8、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长179.78%，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应付票据购买主材（钢材）增加所致。
- 9、应付账款期末较年初增加36.9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 10、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23.5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预收工程款增加所致。
- 11、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31.1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理财产品到期应计利息减少所致。
- 12、股本期末较期初增长200.0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13、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下降38.9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14、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61.60%，主要是由于本期比上年同期出口退税之免抵额附加税增加所致。
- 1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30.12%，主要是由于本期较上年同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6、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比较增加311.46%，主要是由于本期比上年同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17、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67.26%，主要是由于上期有迟缴税金滞纳金所致。
- 18、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11.40%，主要是由于本期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1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比较增长45.59%，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政府补贴及往来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0、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长36.16%，主要是由于本期缴纳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1、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长233.63%，主要是由于票据保证金及往来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2、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长87.88%，主要是由于本期比上年同期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23、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下降96.27%，主要是由于上期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到位所致。

2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57.14%，主要是由于本期口行融资贷款支付的银行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11月18日收到PRPC UTILITES AND FACILITIES SDN BHD的《采购订单》，订单总金额为56,844,993.00美元，截至报告期末，共生产了近24,966吨，共出口报关确认收入19,306吨。

2、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收到CB&I Korea Yuhanhosa “Limited”关于阿曼LIWA塑料工业综合体（LPIC EPC1 SCU工程）的《采购订单》，订单总金额为24,363,551.19美元，该项目目前未开工。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收到重大采购订单的公告	2015年11月18日	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编号：2015-070、公告编号：2015-071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2016年09月10日	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编号：2016-050
关于收到采购订单的公告	2016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编号：2016-054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	吴子文;吴志良;	股份限售	股东吴子文、吴志良、黄学	2010年09	9999年12月	履行中

融资时所作承诺	黄学诚;陈明理; 钟柏安;何爱平、张文清、兰日进、郑育青		诚、陈明理、何爱平、钟柏安、郑育青、张文清、兰日进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月 28 日	31 日	
	吴丽珠;吴子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人为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现发行人拟在中国境内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 本人现做出如下声明与承诺：①截止本声明与承诺做出之日, 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发行人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②为避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 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本人不会, 且将促使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③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 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A.通过董事会或股东</p>	2010 年 11 月 17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

			<p>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p> <p>B.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发行人；</p> <p>C.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或作为出资投入发行人。</p>			
	<p>吴丽珠;吴子文</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且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p>	<p>2010年10月09日</p>	<p>9999年12月31日</p>	<p>履行中</p>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公司盈利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每一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水平与经营发展计划制订，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100.00%
--------------------------	--------	---	---------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255.46	至	7,007.28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03.6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设备钢结构海外订单大幅增长,产能释放。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8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6年8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6-0801)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2016年10月27日